

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沁政办发〔2026〕10号

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沁水县“中医药+康养”产业 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6—2028年）的 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县人民政府各委、办、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及“中医药+康养”产业部署要求，加快构建沁水县特色中医药健康服务与产业发展体系，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将《沁水县“中医药+康养”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6—2028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执行。

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5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沁水县“中医药+康养”产业高质量发展 实施方案（2026—2028年）

为深入贯彻国家、省、市关于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决策部署，落实《晋城市“中医药+康养”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6—2028年）》（晋市政办〔2026〕1号）要求，立足沁水县中医药资源禀赋与康养产业发展基础，推动中医药与康养深度融合、创新发展，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紧扣晋城市建设“国家级文旅康养样板城市”和“中医药康养示范区”总目标，依托沁水县历山野生药用植物资源、舜帝文化等特色优势，遵循晋城市“1+3+3+1”产学研康养综合发展模式，以“建基地、强服务、融文旅、创品牌”为核心路径，补齐县级中医药服务短板，创新“中医药+慢性病康养”“中医药+生态文旅”融合发展模式，构建具有沁水特色的中医药健康服务与产业发展体系。

（二）核心目标

——以县中医医院为核心，建成覆盖县乡两级的标准化智慧共享中药房和慢性病中医康养研究基地。

——完成 2500 亩中药材栽培示范基地建设，培育“沁水连翘”“沁水酸枣”等沁水道地药材特色品牌。

——串联杏则徒步小镇—柳氏民居—太行洪谷等文旅资源，打造“中医药+古村体验+生态康养”精品旅游线路。

——依托历山、百里沁河生态经济带，建成中医药数字展馆、特色健康村落及康养综合体，形成“医、药、养、游、研”深度融合的发展格局。

二、重点任务

（一）筑牢中医药服务根基，完善健康服务场景

1. 完善三级中医药服务网络。完成县中医医院、乡镇卫生院中医馆及中医馆中医医师配置全覆盖，部分村卫生室设置中医阁，构建“县级引领、乡镇支撑、村级兜底”的中医药三级服务网络。2027 年底前实现乡镇卫生院中医馆和重点村卫生室中医阁全覆盖，配备专职/兼职中医人员，提供基础中医药服务。

（牵头单位：县卫体局；配合单位：县中医医院、各乡镇卫生院）

2. 建设标准化智慧共享中药房。2026 年底完成县中医医院标准化智慧共享中药房建设，2027 年底 50%重点乡镇卫生院建立乡镇配送点，对接全县医保结算系统，实现处方流转、中药调剂、煎煮配送、医保报销一站式服务，满足县域群众多样化取药需求。（牵头单位：县卫体局；配合单位：县医保局、县中医医院、各乡镇卫生院）

3. 打造 15 分钟中医康养服务圈。2026 年底前，在重点卫生院设立中医康养服务站，以点带面逐步完善服务网络，打造便捷高效的 15 分钟中医康养服务圈。（牵头单位：县卫体局；配合单位：各乡镇卫生院）

（二）做强道地药材产业，打造精深加工集群

4. 打造道地药材种植示范基地。依托沁水连翘、酸枣等特色道地药材资源，2027 年底前完成 2500 亩中药材栽培示范基地建设，2028 年严格推进 GAP 基地认证，强化品牌培育，打造“沁水连翘”等国家级地理标志品牌，夯实中药材产业源头基础。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县卫体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5. 设立博士工作站赋能产业升级。分阶段推进博士工作站布局，2027 年底前，力争在县域企业设立不少于 5 个“博士工作站”。支持企业向中药饮片、提取物、配方颗粒、大健康产品等方向转型升级。（牵头单位：县卫体局；配合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科协）

6. 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创新。加强与山西大学战略合作，2026 年完成研究院挂牌与团队组建，整合高校科研力量与本地产业资源。聚焦道地药材品种选育、质量标准制定、炮制工艺优化及新产品研发，突破产业技术瓶颈，推动科研成果转化落地，为“中医药+康养”产业提供核心技术支撑。三年内建成不

少于5个“科技小院”，专项引进专业技术人才与先进研发设备，打通中药材产业技术推广“最后一公里”。（牵头单位：县卫体局；配合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县科协）

（三）深化中医康养融合，打造特色康复基地

7. 开展慢性病中西医协同康养模式试点。2026年底，挂牌成立慢性病中医康养研究基地，组建专业专家团队。聚焦高血压、糖尿病、骨关节病等高发慢性病，形成3—5个可推广的临床路径和诊疗方案。开设慢性病中西医“协同门诊”，提供精准化、专业化中医药康养服务。（牵头单位：县卫体局；配合单位：县中医医院）

8. 推广基层中医适宜技术。以乡镇卫生院中医馆为载体，布局建设中医康养服务站，2027年底，实现重点乡镇卫生院全覆盖。提供上门巡诊、体质辨识、中药调理等便民服务；常态化开展“中医大讲堂”活动，邀请市级及以上名中医开展专题授课，全面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牵头单位：县卫体局；配合单位：县中医医院、各乡镇卫生院）

（四）推进中医药文化传承，构建创新传播矩阵

9. 打造中医药文化数字展示载体。2026年底前，依托舜帝历山文化资源，在县中医医院建设中医药数字展馆，创新打造“可触摸、可体验、可互动”的沉浸式中医药文化空间，传承传播中医药文化。（牵头单位：县卫体局；配合单位：县中医

医院)

10. **开展老中医文化系统保护。**2026 年底前，县中医医院完成 5 名及以上老中医资料普查与口述历史记录；2027 年系统整理老中医临床资料，搜集民间经典名方，积极申报中医药非遗项目，守护中医药文化根脉。（牵头单位：县卫体局；配合单位：县中医医院）

11. **开展中医药文化传播活动。**常态化举办“中医药康养文化周”“中医夜市”等特色活动，通过专家义诊、科普宣讲等形式，普及中医药康养知识，提升群众中医药文化认知度。（牵头单位：县卫体局；配合单位：县中医医院）

（五）打造文旅康养 IP，构建沉浸式体验场景

12. **建设文旅融合康养目的地。**2026 年，在鹿台山打造“百村百院”中医药特色健康村落，配套建设中医养生馆、名医工作室及药食同源产品超市，构建集康养、体验、消费于一体的文旅康养目的地。（牵头单位：县文旅局；配合单位：县卫体局）

13. **开发精品中医药康养旅游线路。**2026 年打造杏则徒步小镇—柳氏民居—太行洪谷精品中医药康养旅游线路。（牵头单位：县文旅局；配合单位：县卫体局）

（六）搭建数智康养平台，提升服务便捷性

14. **对接道地药材交易平台。**主动对接省级中药材大数据平台，参与晋城市“实体+线上”道地药材交易中心建设，定期组

织企业参加产业交流活动，拓宽沁水道地药材销售渠道，提升产业市场竞争力。（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卫体局）

15. 建设“互联网+中医药”服务体系。2028 年底前，建成智能化健康信息平台，实现县乡两级中医远程会诊、业务培训全覆盖，连接市中医药健康服务 APP，推动中医药服务数字化、便捷化升级。（牵头单位：县卫体局；配合单位：县发改局）

（七）培育康养产业主体，完善服务机制

16. 孵化多元化康养新业态。依托百里沁河生态经济带，在郑庄镇中心卫生院建成医养结合综合体，深入开展药膳文化体验，开发中药香囊、养生茶包等中医药文创产品，丰富康养业态供给。（牵头单位：县卫体局；配合单位：郑庄镇中心卫生院）

三、分阶段实施步骤

（一）行动部署与试点启动（2026 年）

2026 年完成专项工作专班组建，启动县中医医院慢性病康养研究基地、中医药数字展馆建设；完成不少于 5 个博士工作站与不少于 5 个科技小院的选址洽谈，挂牌历山中医药发酵中药产业研究院；启动 2500 亩中药材示范基地前期工作，在龙港镇卫生院设中医康养服务站、郑庄镇中心卫生院建成医养结合综合体；完成 5 名以上老中医资料普查与口述历史记录，举办“中医药康养文化周”，并在鹿台山打造中医药特色健康村落。

（二）全面推进与示范引领（2027年）

2027年县中医医院智慧共享中药房投入运行，50%重点乡镇卫生院设配送点；中医康养服务站实现重点乡镇全覆盖，常态化开展“中医大讲堂”；在重点企业设立不少于5个“博士工作站”，建成不少于5个中药材科技小院；完成2500亩中药材栽培示范基地建设，产业研究院推出首批研发成果；整理老中医临床资料并启动中医药非遗项目申报筹备。

（三）综合评估与巩固提升（2028年）

2028年慢性病康养研究基地形成3—5个可推广临床方案，2500亩中药材示范基地全面建成并完成GAP认证；博士工作站、科技小院成效显现，精深加工产品入市；完善康养旅游目的地功能，形成“医、药、养、游、研”融合格局，迎接市级考核验收。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

成立由县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农业农村局、文旅局等部门为成员的专项工作专班，统筹推进各项重点任务，及时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的难点、堵点问题。明确各任务牵头单位与配合单位职责，形成“县级领导包联、部门协同推进”的工作机制，确保各项工作落地落实。

（二）加大政策支持

县财政要对“中医药+康养”产业发展进行资金支持，重点支持中药材基地建设、科研合作、文化传播等核心项目，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康养项目建设，形成“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的多元化投入机制，激发产业发展活力。

（三）加强宣传引导

通过县级主流媒体、新媒体平台、线下特色活动等多种渠道，全方位宣传沁水县“中医药+康养”产业政策、特色项目和品牌成果。提升群众对产业的认知度和参与度，营造全社会关注、支持、参与“中医药+康养”产业发展的良好氛围，凝聚产业发展强大合力。

- 附件：1. 沁水县“中医药+康养”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工作
专班成员名单
2. 沁水县“中医药+康养”产业高质量发展任务分解
清单

附件 1

沁水县“中医药+康养”产业高质量发展 专项工作专班成员名单

组 长：	于小丽	县政府副县长
副组长：	柳忠旭	县政府办副主任
	燕建雷	县财政局局长
	王军明	县卫体局局长
成 员：	李柒兵	县发改局局长
	李书孔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常沁芳	县文旅局局长
	崔东波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张兵亮	县医保局局长
	刘志强	县科协主席
	史向华	县医疗集团党委书记
	霍兵兵	县中医医院院长
	各乡（镇）长	
	各乡（镇）卫生院院长	

工作专班成员因岗位调整等原因发生变化的，由接任者履行相关职责，不再发文调整。

工作专班运行到期后自动撤销，不再另行发文。

附件 2

沁水县“中医药+康养”产业高质量发展（沁水县）任务分解清单

任务名称	2026 年目标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落实措施	县级 责任 领导	牵头 责任 单位	责任 领导	分管 领导	责任人 (科室 负责人)	进展 情况	是否 按序时	未按时 推进原因	完成时间
										进度 推进	主要存在 问题	
1. 开展慢性 病中西医协 同康养模式 试点。	在二级以上中医院设立慢性病中医康养研究基地，组建“中医+西医+康复师+营养师”团队，形成 3—5 个可推广的临床路径和诊疗方案。											
2. 实施中医 药文化传承 与创新传播 工程。	依托舜帝历山等文化资源，建设中医药数字展馆，打造“可触摸、可体验”的文化空间。											
3. 打造文旅 融合中医药 康养目的地。	在“百村百院”项目中打造中医药特色健康村落，配套中医养生馆、名医工作室，药食同源产品超市；在百里沁河生态经济带布局乡镇卫生院医养结合综合体、药膳文化体验村。											
4. 建设产学 研协同的创 新研发平台 体系。	联合山西大学等科研机构组建历山中医药发酵中药(大健康)产业研究院。扩大应用与市场覆盖，构建产学研融合的可持续发展平台。											

抄送：县委各部门，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法院，县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县属各事业单位，各驻县单位。

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5月9日印发
